

# 关于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

为了进一步完善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激励约束机制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、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等实际情况，制定本方案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独立董事

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度，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，独立董事津贴为 9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2、非独立董事

（1）外部董事：原则上公司不向外部董事发放薪酬，但经股东会审议批准的，可发放固定董事津贴，津贴为 9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；

（2）内部董事：参与公司核心治理的董事，以及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；职工董事因担任职工董事以外的岗位，薪酬按公司相关员工岗位薪酬管理制度领取。

## 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实行年薪制，年薪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、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。

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。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、责任、能力、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，不进行考核，按月度发放；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核心业绩考核指标、个人岗位绩效目标为考核依据，结合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及个人履职评价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，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。

### 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津贴和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2、上述薪酬（津贴）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3、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的经营战略服务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变化，结合行业水平、发展策略、岗位价值等因素适当调整。